

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26 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，以现场表决方式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震主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内容。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前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1）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同意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

《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2）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7 日